

申請計畫書格式

編號：○○(請勿填寫)

## 十二年國教課程前導學校計畫書

申辦學校： 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2 日

## 壹、基本資料

申辦學校 校名	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	學校 代碼	183508
地址	300 新竹市海濱路 55 號		
學校規模	一年級 3 班、二年級 4 班、三年級 5 班，共 310 位學生，教師共 29 位。		
課程發展 經驗	<p>申請導入學校： 本校於 104~107 學年度持續發展之課程及其執行成果說明如下：</p> <p>一：新生數理營(南華新鮮營)</p> <p>新生數理營活動課程已持續發展、辦理了 9 年，此課程主要是在暑假期間為剛邁入國中生涯的新生而辦理的，期望能經由活潑、多元學習角度的課程規劃，增加學生數理的學習動機與興趣，亦讓其提前認識學校環境及教師群，儘早適應國中生活。數學、自然領域教師透過彼此間的專業對話、討論與分享，逐年累積經驗，規劃辦理讓學生收穫滿滿、滿滿回憶的創意學習活動。自 106 學年度起更是整合所有領域，發展成為南華新鮮營，所有領域教師共同研發課程，讓學生以活潑的方式學習各領域知識，學生皆能全心投入學習。整體成效，在教師方面-激發教師課程設計能力之增長，更透過團隊合作提升各領域精進氛圍。</p>     <p>二:社區踏查課程</p> <p>俗話說：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讓孩子透過校外的實地踏查，利用社區生活環境，發揮並統整社會科學習經驗；根據學生學習需求，課程設計與教學結合地方人文、自然地理特色，有效的運用社區資源，規劃活潑且富意義之教學，使學生在實地教學歷程中，建構及深化自己的知識，培養學生文化學習、團隊合作、溝通分享、發揮自我潛能等基本能力，期望學生在認識社區的發展歷程中能具備愛護鄉土的高貴情操，激發學生對社區的歸屬與參與感，使學生能對社區的發展</p>		

營造提出創新意見。本校社區踏查課程已進行 10 年以上，自 106 學年度起，課程設計更延伸至市區認識古蹟之美，讓學生更加深入認識自我居住之環境。



本校曾經辦理的十二年國教課程校內教師研習工作如下：

- ◎106.02.10 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導讀
- ◎106.08.28 十二年國教心思維 欣動力及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分享
- ◎106 學年度成立課程核心小組，邀請外聘講師蒞校帶領討論學校願景、學生圖像，進而規劃以學生為主的校訂課程。
- ◎107 學年度申請為課綱前導學校，邀請外聘講師蒞校帶領校內各領域教師深入了解領綱以及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與規劃。課程核心小組在校長的帶領下，持續討論並逐步完成學校願景、學生圖像、校訂課程，以及學校課程地圖。

申請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中堅學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導入學校			
辦理期程	108 年 8 月 1 日 至 109 年 7 月 31 日			
聯絡人	姓名	歐婉貞	辦公室電話	03-536-1802
	單位	教務處	行動電話	0937-513-397
	職稱	教務主任	傳真	03-536-2671
	E-mail	oma0810@gmail.com		
校長核章				

## 貳、參與計畫之動機

新課綱即將在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本校期望透過參與此計畫，在核心學校及各專家學者的帶領指導下，能做好下列準備後順利實施新課綱：

- 一、持續建構並修正校訂課程架構：學校如何依學生特質、區域特性、學習資源、學校願景…等，規劃校訂課程，並連結部定課程，以建構學校本位課程，是課綱推動的最核心工作，也是目前推動新課綱最為困難的任務；課程核心小組將持續以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為依據，繼續研討、規劃符合學生需求之彈性學習課程，形塑學校教育願景及強化學生適性發展。在 108 學年度實施後，依據實際教學實施現況繼續做修正改進。
- 二、提升教師素養導向教學之能力：十二年國教課程的理念與目標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教師應具備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評量之能力，期望各領域能藉由邀請外部講師帶領，進行「素養導向教學相關工作坊」，以提升教師多元教學的能力，產出素養導向單元教案。
- 三、公開觀課：總綱實施要點明列，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本校各領域教師皆已進行每年至少一次公開授課，唯尚未邀請家長參與，而家長需具備觀課之知能，方可有效參與，期能透過邀請專家學者，帶領本校家長進行「家長參與公開課素養增能工作坊」，以利 108 學年度公開觀課之進行。
- 四、期望能藉著參與本計畫為本校帶來更多助益，如：1.強化學校課程發展，透過教師討論協作及共備，開發適性課程，提供學生多元學習。 2.讓學生多元試探、合作學習，透過多元課程開啟學生學習意願，改善學生學習成效。 3.提升教師在課程設計與教學專業的能力，活化教學。

## 參、計畫目標

新課綱即將正式上路，以課程總綱為目標，評估學生學習需求及教師專業合作機制啟動的配合下，本校在 108 學年度所欲達成的目標如下：

- 一、實施並修正七年級各項彈性學習課程。
- 二、繼續研發八九年級彈性課程。
- 三、各領域教師能更充分了解領綱內容與素養，設計規畫並實施素養導向課程。
- 四、透過原有之教專社群的運作，及領域的教學研究，持續進行領域共備觀議課。
- 五、行政盤點校內師資人力，規劃彈性課程課表。

## 肆、計畫內容

- 一、計畫執行能量的自我評估

依據過去五年學校執行課程方案的經驗，以及學校目前承接的各項任務負擔，評估本校對於本計畫之執行能量如下：

執行能量 計畫目標	課程研發	教學設計	課程教學實施	相關工作討論 班級數	相關工作討論 教師數	執行率 預估
實施彈性學習課程			108 上	3 班	12 人	100%
研發彈性學習課程	108 上	108 上			16 人	100%
各領域領綱研討	108 上	108 上	108 上		31 人	100%
領域共備觀議課					31 人	100%
試排課表	108 上			6	3	100%

## 二、方法與策略

計畫目標	實施策略或方法
1. 實施校訂彈性學習課程。	<p>(1)學校現有基礎:108學年度已初步規劃完成七年級6節彈性學習課程，七年級校訂彈性課程將開設「社團2節」、「班週會1節」、「南寮采風1節」、「海濱漫遊1節」，以及「生活英語1節」等6節。</p> <p>(2)由校長帶領進駐課程核心小組成員，依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為依據，繼續研發與規劃八九年級除社團活動以及班周會以外的3節彈性學習課程。</p> <p>(3)依照107學年度的課程規劃、擬定，進行課程共備，並審視課程執行成果，適時做修正微調。</p> <p>(4)將完整6節之校訂彈性學習課程地圖送交課程發展委員會共同討論，審核通過後試行。</p>
2. 持續規劃校訂彈性學習課程。	<p>(1)108學年度上學期，至少完成八年級各1節彈性學習課程內容之規劃與設計。</p> <p>(2)將開發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於108學年度下學期試行彈性學習1節，並依適性學習指導上之需求，進行協同教學。</p> <p>(3)持續進行彈性學習2節課之討論與共備。</p>

3. 各領域領綱研討與課程設計規劃	<p>(1)於暑假備課時間或領域研究會議時間，邀請外聘講師蒞校進行素養導向課程的設計與研討。</p> <p>(2)鼓勵領域申請專家老師進駐領域，帶領各領域持續進行領綱、素養教學與評量之研討。</p> <p>(3)鼓勵領域申請專家老師進駐領域，進行教學案例分享或公開觀議課，帶領各領域開發、設計課程。</p> <p>(4)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檢核並協助各領域達成教學開發進度。</p> <p>(5)預計開發八年級之素養導向教材於 108 學年度下學期試行，並依適性學習指導上之需求，進行協同教學。</p>
4. 落實各領域共備觀議課。	<p>(1)鼓勵原有之教專社群亦可進行素養導向教學課程研討、設計與共備，並實際於課堂上試行，進行領域公開觀議課。</p> <p>(2)鼓勵各領域試行開發課程時，同時進行公開觀議課，以利精進彼此課程設計、教學能力。</p>
5. 行政資源支援	<p>(1)模擬人力盤點並進行試排課。</p> <p>(2)透過經費支應彈性學習課程及部定課程素養導向教學之教材教具及設備準備。</p>

### 三、校內工作團隊的組成

#### 1. 本計畫之核心成員名單

職 稱	姓 名	工 作 內 容	備註
校長	陳彥宇	負責前導計畫領導與督導	
教務主任	歐婉貞	負責前導計畫規劃	
課研組長	葉維君	負責前導計畫執行	
教學組長	簡惠敏	協助研發彈性學習課程與實施	
教師	葉劉秀珍	協助研發彈性學習課程與實施	
教師	黎世傑	協助研發彈性學習課程與實施	
教師	林惠真	協助研發彈性學習課程與實施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108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前導學校**

計畫名稱：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十二年國教課程前導學校						
學校名稱：新竹市立南華國中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群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中堅學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導入學校						
計畫期程：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總經費：180,000 元整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縣市政府 初審	國教署核定計 畫經費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業務費	外聘講座鐘點費	2,000	6	12,000		
	內聘講座鐘點費	1,000	36	36,000		
	交通費	1,000	3	3,000		
	印刷費	15,000	1	15,000	印製增能研習講義手冊之紙張、碳粉匣等	
	膳費	80	40	3200		
	資料收集費	6,000	1	6,000		
	物品耗材費	6,000	1	6,000	實施校訂課程、素養教學上課所需教材教具	
	物品耗材費	5,500	16	88,000	教室投影布幕改善及閱讀角遮光窗簾工程	
	雜支	10,800	1	10,800		
	小計			180,000		
合計			180,000		本署補助金額 元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縣市承辦人	國教署承辦人
					縣市單位主管	國教署組室主管
1.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2. 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3. 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國教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補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 (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補助比率        %】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補助比率繳回「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請敘明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 經費編列相關說明：

1.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1061116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25887B 號令修正版）規定辦理。
2. 上揭要點第六點規定：
  - （1）購置教學設備之資本門經費，不得超過計畫總經費額度百分之二十。
  - （2）前導學校、機構參與計畫之教師，於計畫執行期間，得減少每週基本授課節數，每人每週以減授二至四節課為原則，每校每週不得超過十二節；減授節數所遺課務，由本計畫支應鐘點費。所減課務得以超時授課方式辦理。
3. 除上述規定外，編列本計畫相關經費項目與內涵請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進行。
4. 紙本由學校編列後，經各校相關人員核章後送縣市政府初審，[並請同步於寄送至 \[lutaoyuan@gapp.nthu.edu.tw\]\(mailto:lutaoyuan@gapp.nthu.edu.tw\)](#) 給中區陸道媛助理。

### 資料蒐集費-書籍清單（係教師、講師備課增能使用）

書名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社會領域 貢丸湯	150	4	600	新竹在地文 化刊物
國文領域 期刊				
藝術領域 和弦應用相 關書籍				
合計				

請自行增列